

#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为吉争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436 人，合伙人 36 人，注册会计师 17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2 人。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经审计，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关键审计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公司对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与职业审慎，

严格遵守保密要求，整体履职规范、勤勉尽责，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符合公司对审计机构的履职要求。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